

证券代码:600886 证券简称:国投电力 公告编号:2026-025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红石能源向ICOHL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财务资助对象:Inch Cape Offshore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ICOHL公司)。
- 财务资助方式:股东贷款。
- 财务资助金额:不超过364,613,011.47英镑。
- 财务资助期限:借款发生日至2049年6月30日。
- 财务资助利率:年利率8%。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及发展需要,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ICOHL公司的其他股东方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股东贷款,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支持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海外电力项目投资建设,全面保障项目建设期间资金需求,并依据英奇角项目融资协议中股东出资承诺的相关规定,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Red Rock Renewables Limited(以下简称红石能源)拟向其参股企业ICOHL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36,461.30万英镑的股东贷款,拟定年利率为8%,贷款期限至2049年6月30日,资金用于英奇角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无担保措施。红石能源尚未与ICOHL公司签订贷款协议,待2026年5月25日会议通过后进行签署。经前期协商,ICOHL公司另一股东ESB UK Limited(以下简称ESBU)拟按出资比例向ICOHL公司提供同等条件的股东贷款。

(二)审议程序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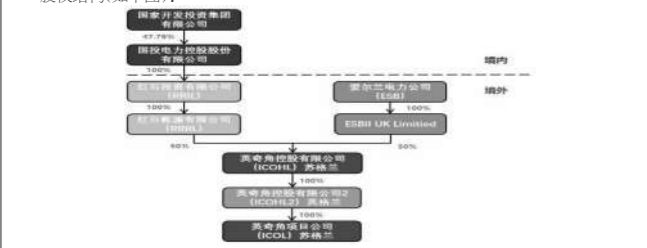
三、本次财务资助的主要原因及考虑

本次红石能源为支持公司海外电力项目建设,以满足其下属英奇角项目融资协议项下股东出资义务要求,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资金使用及业务开展。ICOHL公司的另一股东ESBU按出资比例向ICOHL公司提供同等条件的股东贷款,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ICOHL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Inch Cape Offshore Holdings Ltd.
 注册资产:149,902,390英镑
 注册地址办公地址:Ground Floor, New Clarendon, 114-116 George Street, Edinburgh, Scotland, EH2 4JH
 成立时间:2020年10月20日
 股权结构(如下图):



ICOHL公司为红石能源与爱尔兰电力公司(Electricity Supply Board,以下简称ESB)共同设立的合资公司,双方持股比例各占50%,是为开发英奇角项目设立的SPV公司。英奇角项目位于苏格兰北海区域,规划装机容量1,080MW,拟安装7台15MW风电机组。目前英奇角项目处于建设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ICOHL公司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数据为:资产总额220,327.69万英镑,负债总额222,224.93万英镑,净资产-1,897.24万英镑;2025年,营业收入0.0万英镑,净利润-165万英镑。

截至2026年3月31日,ICOHL公司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数据为:资产总额247,729.66万英镑,负债总额232,265.49万英镑,净资产15,464.17万英镑;2026年1-3月,营业收入为0万英镑,净利润-118.71万英镑。

ICOHL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ICOHL公司其他股东信息

公司名称:ESB UK Limited
 注册地址:Eastcote House, 27/28 Eastcote Street, London, England, W1W 8DH
 注册资本:1,000英镑
 成立日期:2000年8月8日

ICOHL公司另一股东为ESBI,是ESB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办公室设于英国伦敦,主要负责ESB在美国的能源项目开发及运营管理业务。ESBI是一家垂直一体化的综合型公用事业公司,业务涵盖发电、输电和配电领域,成立于1927年,拥有大约8,000名员工。爱尔兰政府持有ESBI约95%的股份,剩余5%由员工持股计划信托人持有。

ESBI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将按出资比例向ICOHL公司提供同等条件的股东贷款。

(三)上一会计年度ICOHL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

2025年,红石能源向ICOHL公司提供财务资助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红石能源与ICOHL公司签订《股东贷款协议》,协议主要内容拟定如下:

1. 财务资助金额:不超过364,613,011.47英镑。

2. 财务资助期限:借款发生日至2049年6月30日。

3. 资金使用:英奇角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

4. 贷款利率:年化利率8%。

以上股东贷款协议尚未签署,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进行签署。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本次财务资助旨在满足英奇角项目工程建设资金需求,是红石能源根据英奇角项目融资协议约定应承担的义务,有助于项目顺利建设或成本可控投入运营。公司将加快推进英奇角项目建设,确保项目顺利投产运营,持续强化经营管理,保障公司投资收益与资金安全。

本次股东贷款金额占公司净资产比例较低,且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本次公司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议通过,已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人对公司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事项无异议。

七、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总余额折合人民币约为370,467.0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5.1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余额折合人民币约为370,467.0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5.10%,无逾期未收回情况。

特此公告。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86 证券简称:国投电力 公告编号:2026-024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报告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无
- 会议召开日期:2026年5月25日
-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9号丸美大厦11楼
-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股份情况:

1.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156

2.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336,730,667

3.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3.977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经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独立董事曹鼎、耿友英、张启祥均列席。

2. 首席执行官孙怀庆、首席财务官王开慧、首席营销官曾令睿、董事会秘书程旭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六)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36,543,467	99,9384	174,100

2. 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36,543,467	99,9384	174,100

3. 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36,543,467	99,9384	174,100

4. 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36,543,467	99,9384	174,100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0日、2026年5月21日、2026年5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况。2026年5月25日,公司股票以涨停价收市。

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公司现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近期股价波动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0日、2026年5月21日、2026年5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2026年5月25日,公司股票以涨停价收市,收盘价80.17元/股。

2026年5月20日至2026年5月25日连续4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累计涨幅31.84%,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报告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于海嵩	董事 总经理	135.95	否
高海	副总经理(兼任) 财务总监(兼任) 首席财务官(兼任)	123.82	否
周长信	副总经理(兼任) 首席运营官(兼任)	126.79	否
曹鼎	独立董事		否
耿友英	独立董事	111.71	否
张启祥	独立董事	109.68	否
程旭	首席财务官	77.11	否
曾令睿	首席营销官	17.52	否
合计		696.38	/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一)本方案适用范围及期限

1. 适用对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 适用期限: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二)薪酬方案

1.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依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确定,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奖金中长期激励三部分组成。

2. 绩效奖金以年度薪酬标准的60%为基数,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结果挂钩,并与经济效益变化、职工薪酬变化联动。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实行递延支付机制。

(三)其他规定

1. 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或津贴金额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依法代扣代缴。

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或任期届满等原因离任,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在职时间计算并按照公司《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予以发放。

特此公告。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86 证券简称:国投电力 公告编号:2026-027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网络投票系统
- 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28号世纪汇大厦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5日
-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A股股东
2	关于审议2025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A股股东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A股股东
4	关于202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A股股东
5	关于红石能源向ICOHL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A股股东
6	关于红石能源向ICOHL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A股股东
7	关于红石能源向ICOHL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A股股东
8	关于红石能源向ICOHL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A股股东

注:本次会议还将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报告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和各独立董事分别提交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各议案审议的时间和披露日期

上述议案1-4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5-7已经公司于2026年5月25日召开的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议案5、议案6、议案7。

3.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3、议案5。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3、议案5。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由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需以登陆投票交易系统(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网络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通过上证信息服务平台(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投资者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发送短信提示参会邀请,议案名称等信息。投资者收到提醒短信后,可根据上证信息网络投票“一键投票”功能,使用“一键投票”功能,即可快速完成投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投资者,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同一表决权只能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投资者,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同一项议案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投资者,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持有已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代表人签字;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

2026年6月5日(星期五)上午9:00-11:30,下午1:30-5:00

(三)登记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六、其他事项

1.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2. 会议时间:2026年6月5日(星期五)上午9:00-11:30,下午1:30-5:00

3.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4.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5.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6.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7.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8.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9.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10.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11.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12.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13.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14.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15.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16.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17.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18.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19.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20.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21.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22.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23.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24.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25.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26.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27.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28.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29.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30.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31.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32.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33.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34.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35.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36.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37.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38.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39.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40.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41.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42.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43.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44.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45.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46.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47.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48.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49.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50.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51.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直西门内小南街147号1501室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

52. 会议地点